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26915 聯絡人:蔡樂均

電 話:04-37061515

受文者: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16654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 (0166544A00_ATTCH1.pdf、0166544A00_ATTCH2.PDF)

主旨: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2023~2025年「健康 99—全國公 教健檢方案」特約醫療機構及其規劃辦理之健檢方案,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11月28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10116867號書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11月25日總處給字第 111400207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: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工進修學校

副本:本署人事室電2072/11/29文交 211:28:38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